

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协会文件

油建协〔2026〕5号

关于开展 2026 年科技成果评价、评估 及软件测评等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践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，促进科技成果的创造、成熟、转化、推广和产业化，推进行业创新发展，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协会”）决定开展 2026 年科技成果的评价、评估及软件测评等工作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资料准备

资料准备要求见《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协会科技成果评价管理办法》（见附件 7），申报模板和资料准备清单见附件 1.2.3.4.5.6。

二、资料提交

1.所有资料须形成电子版资料一套(凡是盖章的文件、证明文件及各种证书均须扫描件),发协会邮箱供形式审查和存档。

2.会议评价时,每个成果须准备20~30分钟多媒体(PPT)汇报;上述资料须装订成合订本,打印、装订整齐按评价委员会专家人数确定份数,提交会议(如果视频鉴定不需要纸质版资料,只提交电子版即可)。

三、评价程序

1.申请评价单位提交资料;

2.协会组织形式审查,对资料进行初步审查;

3.资料初步审查合格后,通知申请评价单位做成果评价准备;

4.确定评价方式和拟定评价委员会成员人选(如须现场测试的成果,须确定现场测试专家并形成测试报告);

5.专家初步拟定后,专家签署保密承诺,电子版资料发放专家,专家进行会前审阅;

6.协会组织评价。

科技成果评估及软件测评除提交的资料有所不同外,其余要求与上述相同,提交的资料要求见附件1.2.3.4.5.6。

四、时间及地点

1.由于科技成果评价是成果转化的重要环节,各单位可根据需要安排好评价申报时间(如申报奖项、推广应用、产业化等)。

申报2026年各行业或省部级以上奖项的科技成果或软件，须在8月初之前完成评价申报；参加优秀勘察设计软件评选的软件须在4月中旬前完成申报。其余科技成果或软件可全年受理评价或测评。

2.评价、评估及软件测评地点和时间一般根据成果的初审情况确定，初审资料合格后确定具体时间和地点，一般由主办方与申请方协商确定。

五、其他事宜

1.协会将与申请评价、评估或软件测评方签订服务合同或委托书，明确双方的工作内容、责任、义务等。

2.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赵玉华：010-86301505、13522320755

1844133811@qq.com

张丽莉：010-86301562、15311978658

303481483@qq.com

附件：

- 1.科技成果评价申请表
- 2.科技成果评价资料准备清单
- 3.科技成果评估申请表
- 4.科技成果评估资料准备清单

- 5.石油工程建设勘察设计软件测评申请表
- 6.石油工程建设勘察设计软件测评资料准备清单
- 7.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协会科技成果评价管理办法

